

上海航天技术研究院（航天八院）2016年硕士研究生 招生调剂要求

单位代码：83285

联系人：研究生部 王老师

联系电话：**021-24239155, 021-24180259**

通信地址：上海市元江路 3888 号院部大楼 626 室研究生部

邮政编码：201109

邮箱：ht8yrs@sina.com

一、单位简介

上海航天技术研究院，又称上海航天局、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第八研究院，创建于 1961 年 8 月，是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三大总体院和八大科研生产联合体之一。业务领域主要涉及导弹武器系统、宇航系统（运载火箭、应用卫星、载人航天、深空探测）、航天技术应用产业和航天服务业。

上海航天现有员工 20000 余名。拥有中国工程院院士 3 人，国家级专家、省部级专家及学术技术带头人 180 余人，各类专业技术人员 9000 余人。拥有 3 个一级学科硕士授权点，一个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在 10 多个学科专业领域内拥有国际先进、国内领先的科研实力。

上海航天技术研究院以院本部为运营总部，拥有航天型号总体、总装单位以及制导、控制、电子、动力、电源、技术基础等核心专业技术研究所，另有多家控股或参股的航天技术应用产业和航天服务业企业。

自 1983 年以来，上海航天技术研究院已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 1147 名，毕业的硕士研究生中不少已成为国家级和省部级学科带头人、中国航天事业的栋梁。

上海航天肩负着富国强军的神圣使命，肩负着祖国亿万人民的重托和企盼，在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的坚强领导下，加快推动企业化、市场化转型，加快人才队伍建设，加快自主创新能力提升，努力建设中国航天最具综合竞争优势的大型科研生产联合体，为航天事业发展、国防现代化建设和国民经济发展作出贡献。伟大的事业，光荣的使命，航天事业的发展离不开一流人才的支撑！热忱期盼广大本科毕业生报考上海航天技术研究院硕士研究生，到美丽的国际化大都市——上海，献身祖国的航天事业，为祖国的繁荣昌盛奉献火热的青春！

二、调剂须知

1. 各学科（专业）均招收学术型硕士研究生，毕业后经考核定向在我院所属研究单位工作。学制 2.5 年。
2. 录取工作贯彻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原则。凡通知参加复试的考生，初试成绩必须达到当年教育部确定的各学科门类的基本复试成绩要求和我院的复试要求。
3. 申请调剂的同学须提供：
 - (1)本人简历、一张报名照片
 - (2)盖有学校教务处公章的本科学习成绩单（复印件）
 - (3)考研成绩单（可网上下载）
 - (4)身份证复印件、应届生须提供学生证复印件
 - (5)英语四、六级成绩单复印件
 - (6)往届生须提供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复印件
 - (7)各类荣誉证书和获奖证书复印件等。
4. 我院只接收“985”和“211”高校本科生申请调剂的材料。
5. 为确保上述申请材料能迅速传送到我院，建议考生以快递方式或挂号信寄送申请材料。
6. 欢迎广大考生来函、来电咨询；注意：不接收网上咨询，只接收申请材料。

学科、专业名称（代码） 研究方向	招生 人数	调剂要求	备注
0810 信息与通信工程	若干	1、“信息与通信工程”、“控制科学与工程”和“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三个一级学科下的所有专业； 2、“力学”、“机械工程”、“光学工程”、“仪器科学与技术”、“材料科学与工程”“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电气工程”、“电子科学与技术”和“化学工程与技术”等学科下的部分相关专业； 3、申请调剂的考生须“985”和“211”高校本科生，	
0811 控制科学与工程	若干		
0825 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	若干		